

证券代码：300022

证券简称：吉峰农机

编号：2017-043

## 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6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22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会议由李玉英女士主持，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拟以2017年6月26日为授予日，向10名激励对象授予88万份预留股票期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确定的本次授予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文件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获授预留股票期权的条件。

公司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获授条件。

综上，监事会同意以2017年6月26日为授予日，向10名激励对象授予88万份

预留股票期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经投票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6 月 26 日